

漳平市民政局 漳平市财政局 文件 漳平市残疾人联合会

漳民规〔2024〕1号

漳平市民政局 漳平市财政局 漳平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做好2024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街道办事处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“十四五”期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》（闽民事〔2021〕114号）、《龙岩市民政局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》（龙民〔2018〕134号）、《福建省民政厅关于做好2024年残疾人两项补贴提标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从2024年1月1日起，我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127元提高到134元；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从每人每月

128 元提高到 137 元，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从每人每月 107 元提高到 114 元；非生活困难的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每人每月 115 元，二级护理补贴每人每月 85 元。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，涉及的补贴标准以 2024 年 1 月 1 日为起算基准日。

附件：漳平市 2024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



2024 年 6 月 25 日

附件

漳平市 2024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

年度	困难残疾人 生活补贴标准 (元/月)	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(元/月)			
		一级		二级	
		生活困难	非生活困难	生活困难	非生活困难
2024 年	134	137	115	114	85

漳平市民政局 2024 年 6 月 25 日

（注：本表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）				备注	日期
第一类		第二类			
姓名	身份证号	姓名	身份证号		
张三	110101199001010001	李四	110101199001010001		2024.6.25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漳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25 日印发